**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110年度「以人為本的公共圖書館空間規劃與舊館改造研習班」**

**招收學員簡章-1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一、　宗　　旨： | 近年來，國內多數圖書館興建新館、改造舊館。為拓展圖書館同道對圖書館空間及建築之視野，吸取國內指標性及特色公共圖書館之成功經驗，特舉辦「以人為本的公共圖書館空間規劃與舊館改造研習班」。 |
| 二、　研習時間： | 民國110年7月19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21日（星期三），共計3天。 |
| 三、　辦理單位： | 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、國立中興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、臺中市立圖書館 |
| 四、　聯 絡 人： | 許湘翎小姐，電話：04-2284-0815分機7102，E-mail：gilis@dragon.nchu.edu.tw |
| 五、　上課地點： | 以Google Meet方式進行線上授課。(網址將個別通知報名學員) |
| 六、　名　　額： | 預計40人（報名人數不足30人不開班） |
| 七、　報名資格： | 任職圖書館、資訊服務單位、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或對此議題有興趣者 |
| 八、　費　　用： | (一)3日研習課程學費及講義費新臺幣4,000元整；如選擇單日課程參加，學費及講義費新臺幣1,500元整，7月9日收到錄取通知後，請於7月14日前完成繳費。(二)服務單位推薦者，各項費用由服務單位負擔；自行報名者，全部費用自理。(三)凡加入本會個人會員者，研習費用95折優待，為新臺幣3,800元；凡具有學生身分或當屆畢業生者（繳費時須以學生證或畢業證書為憑）研習費用9折優待，為新臺幣3,600元；本會學生會員者，研習費用8折優待，為新臺幣3,200元。單日課程研習費用比照辦理。**信用卡繳費：繳費超過21天後取消報名者，將酌收2%手續費。(範例：學費4000元，手續費為80元。)****超商代碼繳費/條碼繳費：繳費後取消報名者，將酌25元收手續費。** |
| 九、　課　　程： | 110年7月19日：(一) 臺中市立圖書館外埔分館擴建計畫--地區公共圖書館再生；(二) 臺中綠美圖新建規劃；(三) 臺中市圖書館建設及規畫經驗；(四) 屏東縣立圖書館改建計畫--舊館擴建規劃改造經驗；110年7月20日：(五) 老建築改造實務經典案例--臺中繼光工務所；(六) 老建築圖書館改造實務經典案例--台中烏日分館、斗六繪本館；110年7月21日：(七) 你還不知道的閱覽桌；(八) 臺南市立圖書館新建計畫--與國外建築師合作圖書館規劃經驗；(九) 臺南市立圖書館空間規劃。 |
| 十、報名日期： | 即日起至民國110年7月7日止 |
| 十一、報名方式： | 請至學會網站（http://www.lac.org.tw）「教育訓練」報名。 |
| 十二、錄取原則： | 以報名先後為序（若報名人數超出名額限制，同一單位以接受一名為原則）。 |
| 十三、錄取通知： | 民國110年7月9日前寄發e-mail通知，並請依照通知內容進行繳費。（7月12日前未收到通知者，請與辦理單位聯絡人聯繫）。 |
| 十四、結　　業： | 學員研習期滿成績合格者由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發給結業證書，並由承辦單位辦理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事宜。 |
| 十五、備　　註： | 研習期間若遇天然災害宣布停止上班時，或疫情宣布停班未能進行之研習課程，將另覓補課時段上線或以錄影檔替代，不辦理退費。 |

**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110年度「數位深耕、地方創生研習班」招收學員簡章-2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一、　宗　　旨： | 「地方創生」、「高教深耕」、「大學社會責任USR」等，皆為近年來國家重大政策，為增進教育、文化、公民營組織及各類型機構人員，依地方需求，以數位科技強化在地深耕及地方創生之理論與實務，特舉辦「數位深耕、地方創生研習班」，課程內容同時涉及圖書館與社區夥伴關係之經營。 |
| 二、　研習時間： | 民國110年7月21日（星期三）至7月23日（星期五），共計3天。 |
| 三、　辦理單位： | 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、淡江大學資訊與圖書館學系 |
| 四、　聯 絡 人： | 陳精芬小姐，電話：02-2621-5656分機2335，E-mail：fritha@mail.tku.edu.tw  |
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資圖系：https://www.dils.tku.edu.tw/ |
| 五、　上課地點： | 以Google Meet方式進行線上授課。(網址將個別通知報名學員) |
| 六、　名　　額： | 預計60人（報名人數不足25人不開班） |
| 七、　報名資格： | 任職圖書館、教育、文化、公民營組織、各類型機構、高教深耕計畫、USR計畫或對此議題有興趣者 |
| 八、　費　　用： | (一)**本研習班僅提供滙款繳費方式：**學費及講義費新臺幣4,000元整，請於7月7日(星期三)前完成匯款（郵局700，帳號：24412850343601，戶名：淡江大學教育資料科學學系）。(二)服務單位推薦者，各項費用由服務單位負擔；自行報名者，全部費用自理。(三)凡加入本會個人會員者，研習費用95折優待，為新臺幣3,800元；凡具有學生身分或當屆畢業生者（繳費時須以學生證或畢業證書為憑）研習費用9折優待，為新臺幣3,600元；本會學生會員者，研習費用8折優待，為新臺幣3,200元。 |
| 九、　課　　程： | (一)在地記憶、數位共筆；(二)地方文史、田野調查；(三)生命故事、影像紀實；(四)社群經營、數據分析；(五)網絡空間、虛實策展；(六)踏查實作、分組報告。 |
| 十、　報名日期： | 即日起至民國110年7月7日(星期三)止 |
| 十一、報名方式： | 請至學會網站（http://www.lac.org.tw）「教育訓練」報名。 |
| 十二、錄取原則： | 以報名先後為序（若報名人數超出名額限制，同一單位以接受一名為原則）。 |
| 十三、錄取通知： | 民國110年7月8日(星期四)寄發e-mail通知，未收到通知者，請與辦理單位聯絡人聯繫。 |
| 十四、結　　業： | 學員研習期滿成績合格者由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發給結業證書，並由承辦單位辦理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事宜。 |
| 十五、備　　註： | 研習期間若遇天然災害宣布停止上班時，停班期間未能進行之研習課程，如無法協調另覓共同補課時段，依規定不補課亦不辦理退費。 |

**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110年度「圖書館智慧服務與創新學習研習班」招收學員簡章-3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一、　宗　　旨： | 為增進圖書館及資訊服務單位在職人員，在數位時代中如何以資訊科技的技術，提高讀者的興趣、提供更多元的創新服務，特舉辦「圖書館智慧服務與創新學習研習班」。 |
| 二、　研習時間： | 民國110年7月26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30日（星期五），共計5天。 |
| 三、　辦理單位： | 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、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暨社會科學資料中心、國立政治大學圖書資訊及檔案學研究所 |
| 四、　聯 絡 人： | 陳曉理秘書，電話：02-82377070，傳真：02-2939-0455，E-mail：clchen@nccu.edu.tw  |
| 五、　上課方式： | 以Google Meet方式進行線上授課。(網址將個別通知報名學員) |
| 六、　名　　額： | 預計70人（報名人數不足25人不開班） |
| 七、　報名資格： | 任職圖書館、資訊服務單位或對此議題有興趣者。 |
| 八、　費　　用： | (一)學費及講義費新臺幣4,000元整，7月15日收到錄取通知後，請於7月20日前完成繳費。(二)服務單位推薦者，各項費用由服務單位負擔；自行報名者，全部費用自理。(三)凡加入本會個人會員者，研習費用以95折優待，為新臺幣3,800元；凡具有學生身分或當屆畢業生者（繳費時須以學生證或畢業證書為憑）研習費用9折優待，為新臺幣3,600元；本會學生會員者，研習費用8折優待，為新臺幣3,200元。**信用卡繳費：繳費超過21天後取消報名者，將酌收2%手續費。(範例：學費4000元，手續費為80元。)****超商代碼繳費/條碼繳費：繳費後取消報名者，將酌25元收手續費。** |
| 九、　課　　程： | (一)人工智慧應用於圖書館智慧服務與創新學習現況與未來發展、(二)雲端圖書館服務平台Alma API智慧服務開發與應用、(三)資料探勘技術於圖書館讀者資料分析與應用、(四)圖書館創客空間規劃與支援創新教學、(五)影像辨識技術於圖書館智慧服務應用、(六)延展實境於圖書館導覽與利用教育應用、(七)人工智慧與資料探勘於檔案數位人文應用、(八)圖書館智慧服務規劃與實踐、(九)圖書館智慧服務與創新學習館員專業知能養成與培育。 |
| 十、報名日期： | 即日起至民國110年7月12日止 |
| 十一、報名方式： | 請至學會網站（http://www.lac.org.tw）「教育訓練」報名。 |
| 十二、錄取原則： | 以報名先後為序（若報名人數超出名額限制，同一單位以接受一名為原則）。 |
| 十三、錄取通知： | 民國110年7月15日前寄發e-mail通知，並請依照通知內容進行繳費。（7月15日前未收到通知者，請與辦理單位聯絡人聯繫）。 |
| 十四、報到時間： | 民國110年7月26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30分至9時上線。 |
| 十五、報到地點： | 每堂課以Google meet方式進行上課程。 |
| 十六、結　　業： | 學員研習期滿成績合格者由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發給結業證書，並由承辦單位辦理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事宜。 |
| 十七、備　　註： | 研習期間若遇天然災害宣布停止上班時，或疫情宣布停班未能進行之研習課程，將另覓補課時段上線或以錄影檔替代，不辦理退費。 |